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控制情况
的通告

(2025 年第 04006 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《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5 年第 6 号), 涉及我市 1 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麻涌建雄食品店经营的“【新鲜】农家初生蛋 8 枚约 400g/份”产品

(一) 东莞市麻涌建雄食品店经营的“【新鲜】农家初生蛋 8 枚约 400g/份”(订单生成日期: 2025/3/24) 产品, 检出地美硝唑项目不符合 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, 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(二)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麻涌建雄食品店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未发现有上述批次的“【新鲜】农家初生蛋 8 枚约 400g/份”。经调查, 该店一共购进上述“【新鲜】农家初生蛋 8 枚约 400g/份”。

份” 2 箱（360 枚/箱），其中 15 份（120 枚）用于食品安全抽样，剩余 30 份（240 枚）已全部销售完毕，没有剩余。

（三）执法人员依法责令东莞市麻涌建雄食品店停止销售不合格产品，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（四）我局已依法对东莞市麻涌建雄食品店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6 月 3 日

(4)

